

# 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DH2024-16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59.000000 万元，招标人为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4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网上获取（1）若为法定代表人获取须提供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2）若为授权委托人获取须提供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书须包含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注：网上获取须将上述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donghong\_06@163.com 即可，发送后及时联系采购代理公司进行信息填报。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7 室。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7 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DH2024-164

2、项目名称：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控制价：1590000.00 元。最高限价：159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包 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 1590000.00 159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工程概况：本项目为崮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金龙矿业用户侧储能项目，工程规模：储能配置容量 0.6MW/1.398MWh，储能系统满足充电次数不低于 6000 次，6 个 105kW/233kWh 的储能柜，占地面积约 30 平方米。

5.2 采购范围：储能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括储能系统、接入系统、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即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设备安装、涉网和并网试验、竣工试验（整套启动试运行）、竣工验收、移交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内容，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包含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的所有报批报建配合工作等。

具体包括：（1）设计：所有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专业、专项）等设计工作。（2）采购：除业主甲供的材料/设备外的所有采购内容。本项目无甲供材料设备。（3）施工：施工、安装、附属配套设施、缺陷责任、保修责任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4）其他：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的所有报批报建配合、EPC 总承包管理、安全管理、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工程保险等。详见采购需求。

5.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4 标段(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包；

5.5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竣工。其中，初步设计修改、施工图设计工期：7 日历天，施工及采购工期：53 日历天（其中含储能系统试运行 168 小时）；

5.6 质量要求：设计满足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有关国家施工工程验收规范及合格标准和要求；

5.7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5.8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5.9 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6、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2、资质要求：

（1）设计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资质。（响应文件中须附资质证书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施工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响应文件中须附证书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电力工程相关的设计业绩或施工业绩。（响应文件中须附业绩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业绩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提供均可。）

### 4、拟派项目负责人员要求：

（1）项目总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电力工程专业（指热能动力工程，核电工程，风电，太阳能及其他能源工程，输配电及用电工程）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设计负责人要求：具有电力工程专业（指热能动力工程，核电工程，风电，太阳能及其他能源工程，输配电及用电工程）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并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同一人兼任，不得存在资质挂靠情形。

5、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截图，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投标人可同时具备资质要求中的施工资质和设计资质投标，也可以由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2）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数量最多不超过2家（含）；

（3）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获取，并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文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5）通过资格审查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组成。

8、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11月07日至2024年11月14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1 室）

3、方式：现场获取或网上获取

（1）若为法定代表人获取须提供：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若为授权委托人获取须提供：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授权委托书须包含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网上获取须将上述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donghong\_06@163.com 即可，发送后及时联系采购代理公司进行信息填报。

4、售价：100 元/份，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7 室。

#### 五、开启

1、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与丽春路交叉口南 50 米，芳林大厦 22 楼 2207 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已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为自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氢驰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峻能新能源（洛阳）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马店镇马店街 89 号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1352597255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1 室

联 系 人：宁女士

电 话：0379-61109128

电子邮件：donghong\_0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